

证券代码：301185

证券简称：鸥玛软件

公告编号：2024-003

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5日以直接送达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伟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一致同意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监事会对公司的经营决策程序、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监督和核查，对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监事会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监事会2023年度主要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

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04) 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05)。《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表决结果: 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是基于2023年全面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 并着眼于公司发展战略、行业发展趋势及经营环境等因素, 结合2024年的实际情况而编制。

表决结果: 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在开展审计工作过程中, 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 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 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 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因此, 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负责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监管机构和公司有关募集资金的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08）。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3 年，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编制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结合公司自身实际经营情况，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可以获得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相关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因此，同意公司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